

從「家園」到「公園」： 探討聚落公園的範型移轉

研 究 生：鄭珮吟

指導教授：康旻杰 博士



研究動機

- 尋找舊有的地景紋理
在現今的大安森林公園(七號公園用地)及林森康樂公園(十四、十五號公園用地)，曾經是密集的聚落。
- 台灣都市聚落的形成
都市計畫與移民
- 都市計畫的替代與排除
聚落的情感與地方認同

研究發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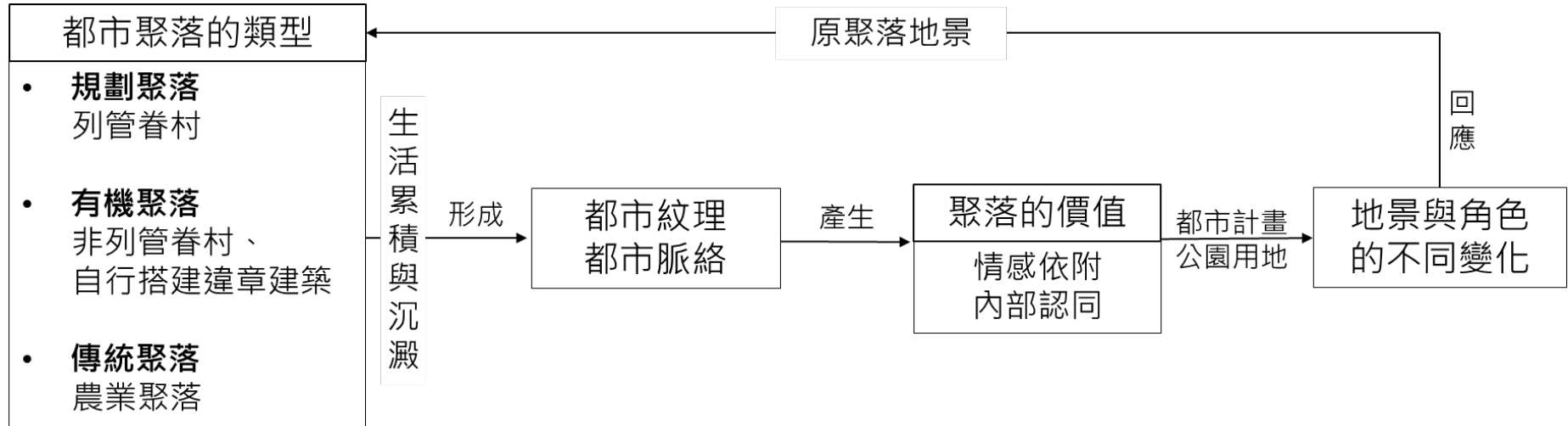
-
- 聚落在歷史背景與社會關係中，產生什麼樣的聚落價值，一個公園是怎麼生產的？從聚落的公共性到公園的生產過程又該如何談論公園的公共性？
 - 公園生產與都市計畫理性操作有關，一方面延續日治時期規劃，一方面以爭取更多綠地。在保障環境正義同時，社會正義該如何討論？

文獻回顧



- **都市公園的生產**
都市公園的需求
都市計畫與公園劃設之關係
- **都市聚落界定與情感**
聚落的價值
聚落的公共性
- **都市的公共歷史**
文化地景作為公共歷史
公共空間保留的公共歷史

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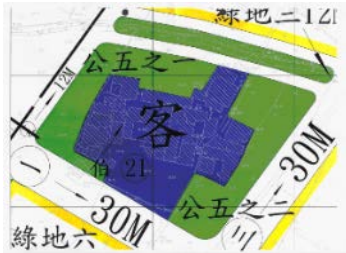


公園用地法源

- 都市計畫法第42條：
都市計畫地區範圍內，應視實際情況，分別設置公共設施用地。
- 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36條：
公園：有頂蓋之建築物，用地面積在五公頃以下者，建蔽率不得超過15%；
用地面積超過五公頃者，其超過部分之建蔽率不得超過12%。

研究範圍

- 原本都有聚落的公園預定地
- 針對公園與聚落不同的處理方式(都市計畫、法規)

	1992年 (黃大洲市長)	2003年 (馬英九市長)	2005年 (鄭永金縣長)	2011年 (郝龍斌市長)
公園 預定地 位置	台北市大安區 大安森林公園	台北市信義區 眷村文化公園 (原四四南村)	新竹縣竹北市 新瓦屋	台北市中正區 寶藏巖
公園興關 處理方式	全區地上物 建築剷平	保留部分建築 屋頂草坡設計	保留原有建築 持續祭祀活動	保留原有建築 仍有原住民居住
現土地使 用分區	公園用地 	公園用地 	客家文化 保存區 	歷史聚落風貌 特定專用區 

研究範圍

- 公園面積比較

公園	台北市大安區 大安森林公園	台北市信義區 眷村文化公園 (原四四南村)	台北市中正區 寶藏巖
土地使用 分區	公園用地	公園用地	歷史聚落風貌 特定專用區
面積	約25.8公頃	約1.5公頃	約2.1公頃

圖例

-  特定專用區
-  保存區
-  公園用地



研究方法與研究設計



研究方法

- **文本分析**
歷史分析、都市政策分析
- **訪談**
聚落公園的原住戶、原聚落保存運動相關人士、現況使用經營管理者、使用者
- **繪製地圖**
以大安森林公園為主，再現地景
- **參與式觀察**
不同公園範型的使用狀況

研究設計

- **成立「我話、我畫」大安的故事臉書活動專頁**
透過網路流動性尋人，引發討論
- **參與「生態博覽會」活動**
媒合跟大安森林公園前身記憶的交流與溝通
- **與果陀劇場共辦「長者故事班」**
共同尋找有聚落相關生活經歷的人
- **廣播節目**
藉由節目專訪機會談研究計畫內容，透過媒體再現產生文本。

研究行動—與果陀劇場合作



- 共同討論故事分享的類別題材
- 透過活動在動態的過程刺激回憶，延展研究內容

1. 果陀劇場長者故事班(7堂)

活動日期：105年11月24日至01月05日，每周四上午10點至12點

活動地點：果陀劇場(南京復興)

2. 螢火蟲長者故事班(9堂)

活動日期：106年2月17日至4月07日，每周五下午2點至4點

活動地點：大安森林公園綠化教室與大樹平台

3. 大樹講堂(4次)

活動日期：2017.04.12 ~ 15 13：30-15：30

活動地點：大樹平台

4. 動物園螢光市集(2天)、生命劇場(1場)

活動日期：2017.04.22 ~ 23 10：30-15：30 (每天分享五個時段)

活動地點：台北市立動物園

研究行動——與果陀劇場合作

記憶拼圖

五個故事主題：

- 「手的故事」
- 「童玩記憶」
- 「吃的記憶」
- 「跟建築有關的故事」
- 「想念的人事物」

生命劇場腳本：

長者故事班內容
本研究訪談資料



研究行動—與果陀劇場合作

生命劇場：好久不見，你好嗎？

召喚過去記憶
環境劇場
可參與的劇場



一部發生於大安森林公園 真人實事改編的舞台劇
Based on a true story happened in Daan Forest Park

2017年 果陀劇場 蜚向世界舞台劇

好久不見，你好嗎？

Long Time No See- How Are You?

In 1950s, Jun hao Chiu and Fang Yu Liang were close friends since childhood. They spent time catching fireflies, chatting with international students who live in the International House of Taipei. It was heard that a park would be built at this place, which is far beyond imagination.

1950年代，邱建豪和梁芳于是一起長大的好朋友，兩人常在草地上抓螢火蟲，和國際學舍的外國學生聊天，還聽說未來這塊土地將改建為公園，令人難以想像會是什麼樣子。

1950年代，邱建豪(チヨジエンハオ)和梁芳于(リイアンファンユー)是小さい頃からの親友で、よく一緒に芝生で萤を捕ったり、国際寮の外国人留学生とおしゃべりをしたりしました。この土地は公園にするらしいって話を聞き、少し思い描けなかった。

In 1970s, Chiu and Liang often went to the book fair in the International House of Taipei. They shared lots of nice childhood memories with uncle Wang who was a barber. They also met the owner of a tailor shop, auntie Liu. People were coming to the place became busy. Chiu and Liang realized that the fireflies were no longer shining at night.

1970年代，成年後的兩人常到國際學舍逛書展，一起和剪頭髮的王叔叔聊童年趣事，還認識開服裝店的劉阿媽。兩人發現愈來愈多人搬來這裡，地方變得熱鬧有趣了，但空間也開始狹小擁擠，竟然把螢火蟲嚇跑了。

1970年代，大人になった二人は、よく国際寮にあるブックフェアに行っていた。また、バーバーの王さんと子供時代の思い出を話すと、洋服屋の劉さんも知り合った。この地域には人がだんだん増えてきて、にぎやかになった。しかし、生活空間も狭くなって、いつの間にか、萤も消えてしまった。

In 1990s, the Taipei City government announced to tear down the buildings and reconstruct the place into a park. Having mounting protests to demonstrate against the government but in vain, inhabitants were forced to sadly move out from this area. With fading of lovely childhood memories, they could only turn to look forward to future relaunch of the park!

1990年代，政府準備將這片土地改建為公園，居民雖然抗議，卻也只能配合離開。邱建豪和梁芳于見證國際學舍被拆除，感慨童年回憶消失了，卻也期待未來公園完工的那一天。

1990年代，政府はこの土地を公園にすると決めた。住民たちは反対しても、仕方がなくて行っちゃった。国際寮の取り壊すことにつれ、子供時代の思い出も消えた。邱と梁は少し残念だったと思うが、公園が完成する日も期待していた。

In 2017, after 20 years passed, Chiu accidentally jumped into Liang in the Daan Forest Park while each was visiting Daan Forest Park with their respective grandchildren. The surprising reunion with their best friends-fireflies in the park perfected the déjà vu...

2017年，邱建豪跟孫女到大安森林公園，意外與相隔20年的梁芳于重逢，還見到了好久不見的老朋友——螢火蟲。

2017年，邱と梁が大安森林公園に散策した時、20年ぶりの梁とばったり会った。そこに久しぶりの友人、萤も現れた。

PRODUCTION TEAM
製作及製作群
Produced by Gilder Theatre Company
製作單位:吉ilder劇場
Director: Ying-Ju Tsai
導演:蔡樹雄
Script: Yi-Hung Kuo
編劇:胡哲誠
Costume Design: Dada Hu
服裝設計:胡哲誠
Stage Manager: Hsu Nai-Huang
舞台監理:黃錦伊
Visual Design: Yeh-Hua Chang
影像設計:張樂欣
Light & Sound Engineering: Jo-Yun sound Company
音響燈光工程:捷韻實業
Make Up and Hair Styler: Chao Lu, Jolie Lo
彩妝造型師:許朱勳、羅淑萍
Director Assistant: Long Ho
排練助理:黃騰
Graphic Design: Ming-Wen Hsu
平面設計:許銘文
Consultant: Sheila Chuang
顧問:莊慈欣

CAST
演員名單
Fu Chien Chang as Chien-Hao Chiu (Elderly)
張建雄 飾 邱建豪(年長)
Huan Li as Fang-Yu Liang (Elderly)
李俊 飾 梁芳于(年長)
Chia-Kai Chen as Chien-Hao Chiu (Young)
陳家達 飾 邱建豪(年輕)
Long Chung as Fang-Yu Liang (Young)
張峰 飾 梁芳于(年輕)
Xiang-Xiang Liu as Auntie Liu (Tailor shop owner) - Friends of Daan Forest Park Foundation Volunteer
劉湘湘 飾 劉阿媽(服裝店老闆娘)-大安森林公園之友基金會志工
Ming-Ching Lu as George - Uncle Wang (Barber)
呂夏瑋 飾 蕭治-王叔叔(理髮師)
Jain Lu as Xiao Ai (Chien-Hao Chiu's Granddaughter)
盧以恩 飾 小愛(邱建豪的小孫女)
Xi-Kai Hung as A Kai (Fang-Yu Liang's Grandson)
洪凱凱 飾 阿凱(梁芳于的小孫子)
Raj-Jung Huang as Time Travelers
日遊江湖人 飾 時空旅人
Pia Xin Lin as Firefly Lover
林品妍 飾 螢火蟲使者

節目介紹資訊

International Firefly Symposium
2017年國際螢火蟲學術交流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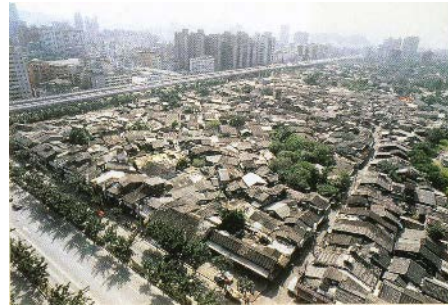
主辦單位: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協辦單位: 果陀劇場
贊助單位: 臺南市文化局
場地贊助: 臺南市立圖書館

地景繪製—大安森林公園

1991年航照圖



中央社



建華新村臉書專頁

圖例

- 主要聚落分佈位置
- 公共空間分佈位置
- 聚落商業分佈位置

公園範型—消逝的聚落地景(大安森林公園)

1898年



194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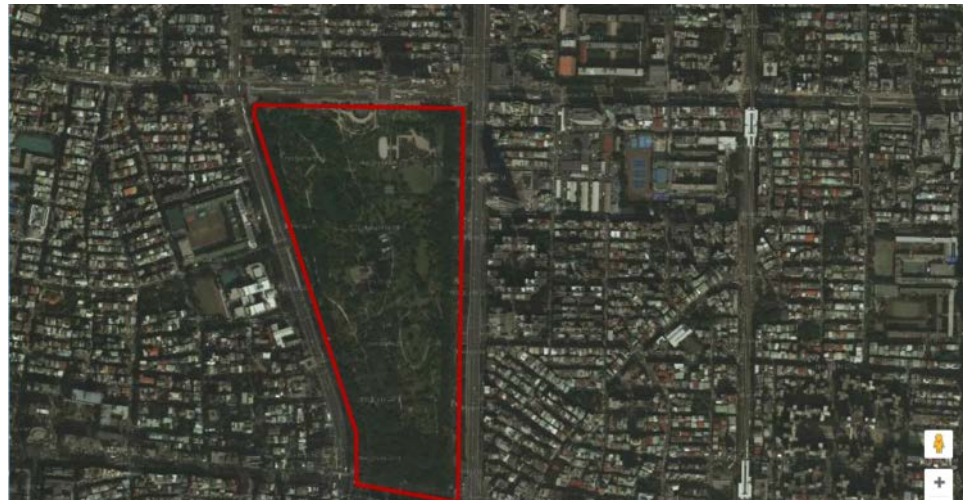
1957年



1991年



2015年



公園範型—消逝的聚落地景(大安森林公園)

1932 日治時期劃設七號公園

1945 國民政府遷台灣

1949 建華新村成立

1952 岳廬新村成立

1956 公告七號公園預定地

1974 行政院函示速規劃公園

1988 土地徵收作業完成

1992 拆除公園預定地之建物

1994 大安森林公園對外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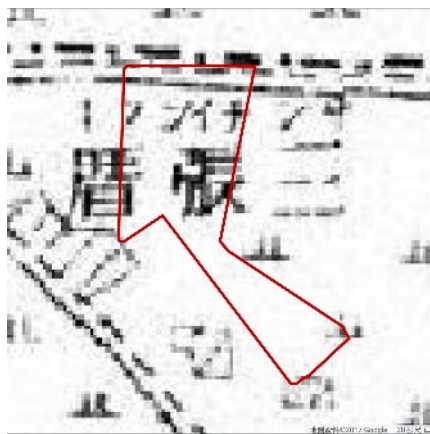
1991年航照圖



2015年航照圖

公園範型——留存的聚落空間(四四南村)

1898年



1948年



195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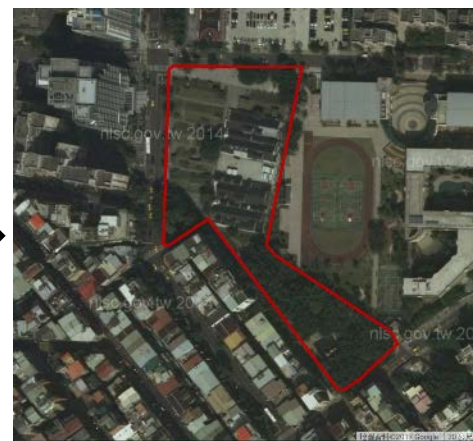
1972年



2002年



2014年



公園範型——留存的聚落空間(四四南村)

- 1948 青島聯勤四十四兵工廠員工及眷屬來台建「四四南村」
- 1951 擴建四四西村、四四東村
- 1988 部分用地劃設為信義國小「學校用地」
- 1998 第二次通盤檢討劃設「公園用地」，全數住戶遷出
史康迪陳情保存四四南村建物
- 1999 公告變更為「公園用地」，
確立四四南村保存原則
- 2001 「四四南村國家古蹟促進聯盟」向文化局申請指定為市定古蹟。
- 2003 公告登錄為「歷史建築」，
「信義公民會館暨眷村文化公園」開放



公園範型—— 四四南村

- 法源依據：

文化資產保存法

具歷史文化價值，公告登錄「四四南村」為歷史建築。

修訂台北市信義計畫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暨配合修訂主要計畫案

未來得視需要以多目標使用方案設置體育、文化、社教設施使用。本著保障社區休閒活動空間眷村文化保存之原則，使綠地的連貫性增強及保存空間的彈性增加，做為眷村文化及社區公園。

規劃原則：

- 配合眷村文化之保存、延續及再發展
(眷村文化中心、文物保存博物館、傳統眷村建築、文化、習俗、產業與眷村認同等保留與展示)
- 文化傳承及交流空間之規劃
(傳統南北小吃文化傳承及再發展、國際青年會館)

公園範型—多元聚落實踐(寶藏巖)

1921年



1945年



1974年



1991年



2002年



2015年



公園範型—多元聚落實踐(寶藏巖)

- 1949 國民政府警衛營、北區防衛司令部遷駐，興建軍營宿舍
- 1980 劃設「中正297號公園」預定地
- 1993 台北市政府公告拆遷寶藏巖
- 1994 拆除軍方合法建築(46間)
- 1995 開始公園開闢工程
- 1997 陳水扁宣布暫緩拆除作業
- 2002 考量防汛期間公共安全，臺北市政府拆除臨水區域38戶
- 2007 變更公園用地為「歷史聚落風貌特定專用區」
- 2009 規劃「寶藏家園」(開放原住民22戶進住)、「藝術家駐村」及「國際青年會所」三大主題區
- 201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登錄為「聚落建築群」臺北市第一處聚落型態



公園範型—— 寶藏巖



- 法源依據：

文化資產保存法

整體環境具地方特色，歷史脈絡與紋理具保存價值。
公告登錄「聚落建築群」。

「擬定臺北市中正區寶藏巖歷史聚落風貌特定專用區細部計畫案」

除寶藏巖歷史建築外，僅允許舉辦戶外型態之文化產業展售、文化交流、多功能表演、展覽、會議、研討等活動。計畫區內南側草坪、運動場等開放空間，於非假日或節慶活動期間，不得擺設攤位及其相關設施。規劃構想：

- 國際藝術村
- 寶藏家園
- 國際青年會所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形成過程的抗爭



大安森林 公園

四四南村

寶藏巖

聚落形成

1949年

1948年

1949年

公園劃定

1932年
1956年

1998年

1980年

抗爭議題

體育館與森林公園
觀音像去留
拆遷補償安置

公園用地與學校用地
眷村建物保存
拆遷補償安置

違章建築拆除
拆遷補償安置

離開家園

1992年

1998年

1994年
2002年

確立聚落
公園保留

—

1999年(變更公園用地)
2003年(登錄歷史建築)

2007年(變更特定專用區)
2011年(登錄聚落建築群)

回到家園

—

—

2010年

公園開放

1994年

2003年

2010年

公園範型比較

公園形成的過程與現況

1994年
大安森林公園

1997年
林森康樂公園

2003年
四四南村

2005年
新瓦屋

2011年
寶藏巖

聚落類型

農業聚落
列管眷村
非列管眷村
沿街道店屋

非列管眷村

列管眷村

農業聚落
客家合院式

非列管眷村

土地使用
分區

公園用地

公園用地

公園用地

公園用地
+
客家文化保存區

公園用地
+
歷史聚落風貌
特定專用區

公園設計
方法

全區地上物
建築剷平

全區地上物
建築剷平

保留部分建築
草坡屋頂設計

拆除增建建築
保留聚落建築

保留聚落建築
仍有原住戶居住

一般公園
以外其他
現況使用

- 里民活動中心
- 眷村文物館
- 委外商店經營
- 假日市集

- 林家公廳祭祀
- 商店經營
- 假日市集
- 耕作可食地景

- 國際藝術村
- 國際青年會所
- 商店經營
- 假日市集

公園範型比較-家園崩毀



- 易地「安」置？

因為公園興闢，原本聚落面臨迫遷引發的反彈聲浪，政府似乎都認為只要給予補償或安置便是解決問題。然而在這過程中，原住戶更在乎情感層面上議題。

「當初雖然政府讓我們可以有南港國宅的優先購買權，可是公園拆的時候，國宅也還沒蓋好，而且那邊很偏遠，住在那邊我怎麼繼續工作」（大安森林公園）

「以前我們住眷村裡，家裡連鎖都沒有，因為根本不需要鎖，左右鄰居都會幫忙看家，大家的感情可以說是血濃於水，你說，搬到那種大樓，你家能不鎖嗎？你連你的鄰居是誰都不認識」（四四南村）

「以前還住在大安那邊，媽媽每天都會去找朋友聊天，後來搬走了，住在大樓裡，以前鄰居都不在了，媽媽也很少出門了，身體沒多久就變糟了」（大安森林公園）

公園範型比較-家園崩毀



- 人去哪裡了？

四四南村、寶藏巖目前都還能掌握到一些原本的住戶，四四南村的住戶安置鄰近原本聚落位置，寶藏巖即使是後來搬遷離開的住戶，偶爾也會回來聚落找老朋友，然而，在大安森林公園並沒有持續追蹤這些離開家園的長者們。

「後來沒有留下來住這裡的老鄰居，有時還是會回來找我們泡茶聊天呀，大家也沒有搬多遠，就都在附近這邊兒，習慣了嘛」（寶藏巖）

「那時候哪像現在這麼方便，有行動電話、網路這麼好聯繫，搬家都不知道搬去哪裡，不知道地址也沒電話，鄰居就散了，朋友也沒了」（大安森林公園）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設計與聚落關係

- 公園留下了什麼？

從大安森林公園清除式規劃、四四南村建物留存與寶藏巖共構模式，展現了公園在不同時代的價值。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設計與聚落關係



- 公園留下了什麼？

從大安森林公園清除式規劃、四四南村建物留存與寶藏巖共構模式，展現了公園在不同時代的價值。

「我覺得還好四四南村有把這些房子保留下來，你看，旁邊拆掉的地方還有用綠色的草坡，你知道那什麼意思吧？我跟你說：「眷村」其實是一個很悲傷的詞，它就是等於戰爭，沒有戰爭，哪來的眷村。如果什麼都拆光光，那以後的後代怎麼會知道歷史，那不是很悲哀嗎」（四四南村）

「我有時也經常會跟別人拿四四南村跟我們比較，但是我們是「活」的保存，四四南村只剩下殼而已，遊客去根本也沒有辦法感受到以前這裡的人是怎麼生活，就只是拍照看看而已，這樣保存就失去的意義」（寶藏巖）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設計與聚落關係(原住戶)

- 公園如何被再利用？

大安森林公園、四四南村留下的建物、假日市集等活動及寶藏巖藝居共生的空間再利用，對於原住戶與遊客有體驗及感受上的差別。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設計與聚落關係(原住戶)

- 公園如何被再利用?

「搬出去之後幾乎就沒有再回去大安森林公園了，沒什麼好回去的，就路過看一下說，喔~我曾經住過這裡，當然現在看大家會覺得有這個公園很好，但對我們來講這公園沒什麼意義」（大安森林公園）

「四四南村那個好丘阿，市集其實都是他們在弄的，我只是一開始在收集博物館那些資料有參與，後來就都是區公所在弄，後來眷村文物館又多了很多東西，他們自己搞得也沒找我討論，那館長年輕人怎麼會懂這些文化，所以我後來也很少過去那邊了。那現在那些商店阿市集的，跟四四南村文化沒什麼關係阿，但是也沒有辦法，他們得賺錢營運，也只能這樣吧」（四四南村）

公園範型比較-公園設計與聚落關係(遊客)



- 公園如何被再利用?

「這裡跟一般公園不一樣是它的草地設計，還有這些以前眷村建築留下來的，跟店家市集可以逛，滿有趣的」(四四南村)

「寶藏巖就很像一個台北的世外桃源，很不像在台北市，然後除了住戶，這裡還有藝術家駐村，很多活動展覽也會在這裡，滿喜歡這裡的感覺，只是有時候會不確定，這裡是不是可以進去的地方」(寶藏巖)

相較於大安森林公園的遊客活動比較偏向運動、野餐，在四四南村以及寶藏巖的遊客較經常會以建物作為背景拍攝留念，大多也都有在市集商店消費的經驗。

公園範型比較-重返「聚落」



- 聚落公園的意義？

「雖然我們都已經搬出去了，但是我覺得聚落沒有不見，因為以前住的房子還在呀，房子留著，至少我們這些搬出去的人還可以回來走一走，看一看，像大安森林公園，那就真的什麼都沒有了」（四四南村）

「我阿公從日治時代就住在這裡了，我們居民大多是搬回原來自己的房子，因為就是想要住回原本的那間，不然回來要做什麼，就搬出去就好了，我也不可能讓你隨便安排一間給我」（寶藏巖）

「我現在住的房子不是我以前住的，比較小，租金也便宜，可是住這裡還是比住外面好，我在這裡都住幾十年了」（寶藏巖）

「原來大安森林公園以前有這麼多人，我覺得當初應該要保留一些下來，不然以後小孩只剩能看照片了解歷史了」（大安森林公園遊客）

公園範型比較-重返「聚落」

- 虛擬聚落
找回已經消失的聚落

「我們有空就會回來看看，重要節日連小孩、孫子也會一起帶回來祭拜，因為這裡就是我們的根，沒有這個公廳，後代也會不知道自己的根在哪裡。」（新瓦屋）

「之前觀音像說要移走的時候，我還跟大雄精舍的人一起來靜坐，然後我女婿的家也在這附近，就覺得跟大安森林公園這裡很有感情，所以我現在又回來這裡當志工。」（大安森林公園）



Hsu Paul

4月15日 · 🌐

拆遷至今有25年了，我依然記得我家以前的地址是信義路三段56巷98弄22-2號~好懷念以前的童年生活，外面世界的人認為我們是住在雜亂的違章建築，但生活在裡面的我們，是快樂的，是有美好回憶的~



你、Ma Jessie、黃麗玲和其他 26 人



Chevy Lee 哈哈！我在你前面82弄19號

收回讚 · 回覆 · 🔥 2 · 4月15日 20:18 · 已編輯



Eric Zhang 82弄19號，應該在我同學張乙仁他家對面，我住82弄64號

收回讚 · 回覆 · 🔥 1 · 4月15日 20:23



蕭及聰 我家是92弄1號，隔壁94號就住著大家說的那位經常講日文的酒鬼老伯。

收回讚 · 回覆 · 🔥 1 · 4月15日 20:25



Chevy Lee 應該是92弄19號

收回讚 · 回覆 · 🔥 1 · 4月15日 20:32



Chevy Lee 老鄰居都出現了！哈哈

收回讚 · 回覆 · 🔥 1 · 4月15日 20:34

結論



- 公園在都市計畫作為一個理性規劃的產物，我們經常以科學、量化的數據來計算我們需要多少面積的公園綠地，然而在這樣的過程中，我們看到公園作為一個具有生態環境正義的產物出現在都市，其中也暗含著社會正義層面議題又是如何被爭取與犧牲。
- 在本研究之公園範型，之所以可以有不同的聚落公園範型產生，也是因為歷經許多抗爭，透過不同機制達到這樣的公園樣貌。在有可以選擇，參與公園設計的情況下，我們看見公園設計其實可以有更多不同的生產與討論。

後續延伸行動



- **運用臉書建立「聚落公園」整合平台**

在大安森林公園田野操作的經驗，本研究將持續蒐集相關田野資訊，透過網路呈現，作為另一種參與式討論的操作平台。

- 繪製消失的地理資訊系統
- 集體修圖
- 召喚消逝的空間記憶

- **「再現聚落」的活動**

- 藝術行動：與公共藝術、戲劇、電影連結，曾經在這裡拍攝紀錄的故事現地重演。
- 聚落對談講座：聚落公園的想像與意義。



簡報結束，
感謝指教。

